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和制度，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三、薪酬发放标准

1、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另行单独发放董事津贴；

(2) 副董事长津贴30万元/年，独立董事津贴10万元/年。

2、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领取岗位薪酬并领取监事津贴，其中监事津贴：监事会主席1500元/月，其他监事1000元/月。

3、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职务薪酬。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确定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查通过，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五、其他规定

- 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董事、监事津贴按月发放；
- 2、 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3、 公司董事、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变化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4、 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日